

# 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

类别	内容
1	<p>名称：惠州博罗产业园区（杨侨片区）基础设施配套升级改造工程（城市道路工程）检验检测服务采购需求书</p>
2	<p>项目业主名称：博罗县杨侨镇人民政府            地址：惠州市博罗县杨侨镇杨侨大道 99 号            联系电话：0752-6690528            联系人：陈小姐</p>
3	<p>中介服务名称：检验检测服务</p>
4	<p>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要求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已在中国境内注册，在法律上、财务上独立合法运作的独立法人，且经营范围必须满足本次公开选取范围；</li> <li>2. 报名参加本次采购服务的公司需取得相关部门核发的《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》，资质检验检测服务（其他检验检测），不分等级。</li> </ol>
5	<p>服务内容和要求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项目概况：5 条市政道路升级改造和打通断头路，总长 2.244 公里。道路提升：侨安路道路改造全长约 615 米；侨东路道路改造全长约 726 米；侨香路道路改造全长约 367m。新建道路：支一路本次新建道路全长约 89m；支二路本次新建道路全长约 447m。对街区（起于杨侨大道，终于观杨公路）路面人行道进行升级改造。圩镇重要交通出入口升级改造 6 处。区新建停车场及充电桩 2 处，停车场总面积 11210 平方米。主要建设工程包括：道路工程、桥梁工程、交通工程、给排水工程、电气工程、绿化景观工程、停车场及充电桩等。目前已完成施工招标，签订施工合同，合同价 3378.1 万元。为推进项目建设，需采购项目检验检测服务单位。</li> <li>2. 服务类型：检验检测服务；</li> <li>3. 服务要求：按项目业主要求完成服务；</li> <li>4. 进度要求：满足项目业主要求，具体以合同签订为准；</li> <li>5. 质量要求：以合同约定为准；</li> <li>6. 后续(售后)服务要求：以合同约定为准。</li> </ol>
6	<p>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提供服务的时间：以合同约定为准；</li> <li>2. 提供服务的方式：按合同约定及业主要求；</li> <li>3. 提供服务的地点：惠州市博罗县杨侨镇。</li> </ol>

	类别	内容
7	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	1. 公开选取方式：方案择优选取。 2. 报价方式：下浮率 3. 计价标准：根据《广东省交通建设工程现场检测和工程材料试（检）验收费用》粤价函（2012）1490号文件，结合惠州市地域第三方检测公司的市场价，服务金额暂估 900630 元（上限价），并按约定下浮率（0-40%）下浮计取。
8	服务时间	以合同约定为准。
9	验收	1. 验收时间：服务完成后验收。 2. 验收程序：项目业主自行验收。 3. 验收标准：国家标准、行业标准、企业标准和其他标准等。 4.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：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以及项目实际情况确定。
10	结算方式	具体在合同中予以明确。
11	违约责任	具体在合同中予以明确。
12	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	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，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。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，双方应协商解决。协商不成的，双方当事人事后未达成仲裁书面协议的，可向业主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。
13	备注	1.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“合同范本”，业主单位、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“合同范本”；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“合同范本”，业主单位、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。 2.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，应当与采购公告、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。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、数量、质量、价款或者报酬、履行期限、履行地点和方式、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（即表格中的序号 1-10）。 3. 合同的变更、终止等，适用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。